



## 誰也逃不掉這三種結局

一個人老了，他對世界的認識就會慢慢固定下來，並影響他的人生態度，而他的人生態度又會影響他的性格，而他的性格又會改變他的言行，最終，會導致三種不同的人生結局。

第一種人認為世界是圓滿的。不論是非成敗，不論榮辱貴賤，一切都是最好的安排。持有這種人生態度的人，慢慢變得寬容、仁慈、善良，其言行也會溫潤、飽滿、自信。

他們經歷了時間的洗禮，對萬事萬物，瞭然於胸，不以物喜，不以己悲，處變不驚，榮辱皆忘。對於真假、美醜、善惡，均有了自己的認識。不爭是與非，不論對與錯，但並非是非不分，黑白不辨。不過是看得多了，看的淡了，想得開了，放的下了。

這種人曾經有過奮鬥、冥思、不幸、災難、瘋狂……

大起大落、大跌大起的人生，讓他們幡然醒悟，就如大江的波濤，歸于大海，逐漸平靜了。

他們在紅塵中變得更加明白，知道自己最終要的是什麼，追求的是什麼。得到的又是什麼。明白了什麼是自己的，什麼是社會的，什麼是歷史的，什麼是今天的，什麼是未來的。知道什麼對自己有益的，什麼對自己有百害無一利！

他們不再斤斤計較，不再睚眦必報，錙銖必究，患得患失，不再痴迷於世俗的虛榮。他對於名利、權力、地位，看得越來越輕，更注重社會利益，大家的利益，更重視身體健康，家庭幸福，平和淡定！他的胸懷更寬廣，人性更寬厚，視野更博大。

第二種人認為世界是不平的。他們認爲

幾年前，一位女性朋友結婚，在婚禮前的單身派對上，她眼中閃耀着無限憧憬的光芒對大家說：“終於找到了我寧願放棄全世界也要和他在一起的男人。”在場的朋友都為她的話感動，覺得她真的遇見了對的人，可是，我心裏卻“咯噔”一下，總感到哪兒不對勁。

事實證明，她的愛情確實是一個放棄全世界的過程：

丈夫不喜歡她。她在工作上投入太多精力，她便申請了閑差，安心做個以家庭為中心的女子；丈夫不願意家里有其他人，她便放棄保姆和家人的援助，在女兒出生後當了相夫教女的全職太太；丈夫不喜歡她身邊那些精氣神特別足的女性朋友，擔心她被她們帶得心野了，她便慢慢逐一失聯，把自己小世界的領地越縮越小，直到電話本里只剩下不到20個名字。她第一次覺得自己的世界縮小得難以為繼，是丈夫用電子郵箱發來一份清單，這份家庭賬單涵蓋了衣食住行各個方面的開銷，一切都在向她無聲示意：我為這個家花了多少錢。

她哭着對我說：“我為他放棄了全世界，為什麼卻得不到他的世界呢？”

我也終於想明白了當年心裏“咯噔”的原因：一個真正愛你的人，不會要求你為他放棄全世界；而一個你放棄全世界之後才能得到的人，根本不是愛人，而是自私的要求者，好的愛情，彼此是對方的合夥人。

作為愛情合夥人，我們首先平等而自由，不會要求對方為自己改變和放棄什麼，我們最先想到的是，能夠為對方提供什麼；我們在一起彼此都變得更加進取和美好，1+1>2，共同分享着愛情的收益和紅利；我們把感情折算成股份，不是因為要確定誰多誰少、誰輸誰贏，而是為了發揮彼此的優勢和特點，在生活中共贏，把日子過得越來越開闊，最終“上市”——走向婚姻。

曾經，我們討論為什麼林徽因最終嫁給了梁思成而不是徐志摩，現在看來，在漫長的人生中，梁思成和林徽因才是最合適的愛情合夥人。

林女神自戀，常常夜晚寫詩，還要點一炷

勝為王侯敗者賤，大丈夫不可一日無權，世界是強者的天下，只有成功才是最幸福的人生。持有這種人生態度的人，也許可以大有作爲，也許可以不可一世，也許可以榮華富貴，但最終，他的性格會變得狹隘、自私、固執、狡詐。其言行往往是暴烈的，甚至偏激而走極端的。

他們經歷過時間的洗禮，最終沒有逃脫自我這個小框子，而是越來越挖空心地想居於人之上。他們陷入權力、名利、美色、地位、身份、虛榮的無限循環和瘋狂。表面上看，他們有可能權傾一方、富甲一方、威震一方，但每前進一步，都是對社會、人類、文明的一次重大傷害。

他們的慾望越來越大，最終，膨脹到了極點。他們甚至希望不死、不朽、長命百歲。即使死了，也永垂不朽，流傳千古。他甚至希望自己強大再強大，最終，堪比上帝，或者成為神一樣的人物。其實，他還是他，一個人還是一個人，只不過是心機太重，修爲太淺，走不出來，想不開，放不下而已。

一個人最無趣的是，老了還沒有想通，還沒有平和淡定下來。

第三種人對世界沒有什麼認識，被情緒左右，父母生下來之後，按照父母和社會的安排學習、生活、工作、生兒育女，最後，不情願的死。這期間，他們有快樂的事就高興，有不幸的事就悲傷，大家怎麼他怎麼，一生追隨大流就像墻頭草。他們對世界沒有獨立見識，但性格也是千姿百態，最終都是以個人利益為核心，其言行也是圍繞個人利益打轉。

他們是一群最普通的人。他們年輕時最大的特點就是隨波逐流，中年最大的特點就是爭奪利益，老年最大的特點就是積攢錢財。他們沒有獨立思想、獨立意志、創造和發現，甚至連目標和奮鬥也沒有。但他們是最大多數，是不可以輕視的一群。

他們默默地來，默默地去，慢慢地生活着。



## 愛情合夥人

香，擺一瓶花，穿一件白綢睡袍，面對庭院中的滿池荷葉，在清風飄飄里吟咏。梁思成不僅忍了，還用一周時間雕刻、鑄模、翻砂，做了面銅鏡，鐫刻“林徽因自鑒之用民國十七年元旦思成自鑄並鑄喻其晶瑩不枉也”，對她登峰造極的孤芳自賞，他既沒有打擊也沒有夸讚，而是與她一唱一和。

梁思成有點死板有餘、變通不足的書獸子氣，愛國心和事業心都特別強。戰亂中林徽因就拖着病弱的身體隨着他逃亡，她一星期來往4次走將近十公里路去雲南大學教英文補習班，一個月掙40元法幣貼補家用。可是，梁思成測量古建築的皮尺丢了，她便瞞着他，毫不猶豫地在黑市花23元高價另買了一條送他。她的愛和體諒不僅僅在客廳里，也在顛沛流離的路上。

逃難時，為了方便林徽因治病，梁思成學會了輸液打針，不厭其煩地把醫療器皿用蒸鍋消毒，然後一絲不苟地分置各處。為了讓她暖和點，他經常親自侍弄火爐，生怕別人一不小心弄熄了火。他的關心從來不是嘴上功夫，而是實實在在的體貼。

在李莊，不擅長家務的林徽因患有肺結核，喂鷄、帶孩子、縫衣服，雖然縫縫補補對她來說，“比寫一整章關於宋、遼、金的建築變遷的文章，或者描繪宋朝都城還要費勁得多”，但是，她願意把更多研究學術的時間讓給丈夫，這是她對丈夫最有力的支持。

兩人的女兒梁再冰說：“我的父母是長期的合作者，這種合作基於他們共同的理念，和他們對事業的獻身精神。”

沒錯，這就是最合適的愛情合夥人，就像夢露說的，“如果你無法接受我最壞的一面，也不配擁有我最好的一面”，而他們，都坦然接受了對方最好和最壞的那一面，並不要求對方違心拗成自己喜歡的造型。

於是，當我們看到兩個人戀愛成功並相互選擇，大多意味着，他們學會了適應彼此。

當男男女女都對愛情失望，實際上，錯誤的不是愛情，而是沒有找對愛情合夥人。

讀萬卷書不如行萬里路。我們從家里上辦公室，上學校，上小菜場，每天走上一里路，走個一二十年，也有幾千里；若是每一趟走過那條街，都彷彿是第一次認路似的，看着什麼都覺得新鮮稀罕，就不至於“視而不見”了，那也就跟“行萬里路”差不多，何必一定要漂洋過海呢？

街上值得一看的正多着。

黃昏的時候，路旁歇着人力車，一個女人斜欠着坐在車上，手里挽着網袋，袋里有柿子。車夫蹲在地下，點一盞油燈。天黑了，女人腳旁的燈漸漸亮了起來。

烘山芋的爐子的式樣與那黯淡的土紅色極像烘山芋。

小飯鋪常常在門口煮南瓜，味道雖不見得好，那熱騰騰的瓜氣與“照眼明”的紅色卻予人一種“暖老溫貧”的感覺。

寒天清早，人行道上常有人蹲着生小火爐，扇出滾滾的白煙。我喜歡從那煙里走過。煤炭汽車行經門前也有同樣的香而暖的嗆人的煙霧。多數人不喜歡燃燒的氣味——燒焦的炭與火柴、牛奶、布質——但是直接地稱它為“煤臭”“布毛臭”，總未免武斷一點。

坐在自行車後面的，十有八九是風姿楚楚的年輕女人，再不然就是兒童，可是前天我看見一個穿綠衣的郵差騎着車，載着一個小老太太，多半是他的母親吧？此情此景，感人至深。

然而李達馱着老母上路的時代畢竟是過去了。做母親的不慣受抬舉，多少有點窘。

她兩腳懸空，兢兢業業坐着，滿臉的心虛，像紅木高椅上坐着的告幫窮親戚，迎着風，張嘴微笑，笑得舌頭也發了涼。

有人在自行車輪上裝了一盞紅燈，騎行時但

見紅圈滾動，流麗至極。

喜歡一家理髮店的櫥窗里，張着綠布帷幕，帷腳下永遠有一只小狸花貓走動着，倒頭大睡的時候也有。

隔壁的西洋茶食店每晚機器軋軋，燈火輝煌，製造糕餅糖果。鷄蛋與香草精的氣味，氤氳至天明不散。在這“閉門家里坐，賬單天上来”的大都市里，平白地讓我們享受了這馨香而不來收賬，似乎有些不近情理。我們芳鄰的蛋糕，香勝于味，吃過便知。天下事大抵如此——做成的蛋糕遠不及製造中的蛋糕，蛋糕的精華全在烘焙時期的焦香。喜歡被教訓的人，又可以在這裡找到教訓。

附近有個軍營，有人朝朝暮暮努力地學吹喇叭，迄今很少進步。照說那是一種苦惱的、磨人的聲音，可是我倒不嫌它討厭。偉大的音樂是遺世獨立的，一切完美的事物皆屬於超人的境界，唯有在完美的技藝里，那終日紛呶的、疲乏的“人的成分”能夠獲得片刻的休息。在不純熟的手藝里，有掙扎，有焦愁，有慌亂，有冒險，所以“人的成分”特別濃厚。我喜歡它，便是因為“此中有人，呼之欲出”。

有一天晚上在冷清的馬路上走，聽見炒白果的歌：“香又香來糯又糯”是個十幾歲的孩子，唱來還有點生疏，未能朗朗上口。我忘不了那條黑沉沉的長街，那孩子守着鍋，蹲踞在地上，滿懷的火光。



每次出行前都會有人問我：“這次跟誰一起？”

好像在公認的思維里，出行必須要跟親屬、好友、戀人，哪怕是同事一起，才顯得比較正常。我也有過這樣的想法，三五個好友，背上行囊走世界，想想覺得蠻好的。但是這幾年我已經改變了看法，我甚至覺得如果你不想失去一個朋友，不想對你的戀人百般失望，還是儘量不要選擇一起出行。

我曾經因為跟好友結伴去曼谷，一趟行程下來，我們長達10年的友誼就此結束。以前曾經徹夜聊天的好友，經歷過風雨波折依然保持友誼的人，沒想到短短一趟行程，竟然把感情全部葬送。在路上我們發現彼此的審美大相逕庭，發現兩人的生活習慣也相差太遠，當然也因為彼此過於熟悉，不存在那種禮貌性的謙讓，又沒有特別好的情緒控制能力，導致相看兩厭，最後乾脆各走各路。

像這樣的情況並不是特例，我曾經聽好幾個朋友抱怨過一起出行中的各種不愉快。走得快了慢了，吃得多了少了，說好AA制誰沒有自覺執行了，誰又大聲喧嘩搞得人心煩意亂了……只有想不到的尷尬，沒有發生不了的意外。

想發生一段意外的感情嗎？去旅行吧！同樣，想結束一段美好的感情嗎？也去旅行吧！日本的成田機場甚至變成分手測試地，大意就是如果一對情侶出行一次還能愉快相處如初，那麼就勇敢結婚吧，也側面說明旅途中的相互包容實在太難。

這次我就目睹了一對日本閨密在巴黎老佛爺商場友誼破裂的慘劇。這兩個樣貌漂亮的女孩從一進商場大門就吸引了很多人的注意，包括我。日本女孩有一種天然的清新感，臉上帶着笑容，含蓄而有禮貌。一開始她們在看包包的時候還互相點評，後來兩個人的審美看來出現了分歧，A女孩試背了好幾款，B女孩都搖頭，A女孩顯然對自己的審美很有信心，不斷問她，B女孩從搖頭髮展到低頭，後來乾脆不再發表意見，只是低頭按着手機。過了一會兒，兩個女孩分別進了不同的

店面。當我在三樓又遇到她們的時候，她們臉上已經帶着不悅。在收款台排長隊等待刷卡的時候，再一次看到兩個人，竟然已經面帶怒氣。她們低聲講日文，聽不懂在說什麼。輪到A女孩結賬的時候，B阻擋了她一下，大概是讓她考慮要不要買，A生氣了，用英文說了句“Let me be free”，然後自顧自地結賬。B女孩臉色低沉下來，閃到一邊去看手機，再也沒說過一句話。再後來，我只看到A女孩提着幾個購物袋，B女孩不知去向。

這只是普通旅行中最常見的一幕。

我想到了我的曼谷之行，跟當時的好友一路上到底為什麼彼此討厭。不過是因為我第一次到泰國，看什麼都新鮮，加上好奇心強，總是走走停停；她對於泰國很熟悉，沒有耐心陪我去度過好奇期，也沒有給我解開疑惑的打算。後來她建議去吃一家很出名的螃蟹，我並不想去，可是她堅持要去，哪怕打車繞城花費近千泰銖，都一定要去。我之前對於她一路皺眉的嫌棄已經無法忍耐，加上她用類似強迫和綁架的態度逼着我去吃那個在我看來可有可無的傳說中的美味，當然中間還有各種其他齷齪，包括走路的速度、說話的口氣，到底選擇乘坐平民化的“突突”還是出租車，坐地鐵卻看不懂站牌、坐錯方向而互相抱怨——說到底，結伴同行就是互相交付自由，A女孩的那句話讓我深以為然，Let me be free——我們到底



為什麼出行？無非是要去不同的世界感受不同的新鮮，遇到不同的人，釋放心靈和身體上的自由。如果因為要遷就他人，所以一路上妥協，一肚子委屈，一腦子不滿，加上身心疲憊、精疲力竭，很難想象出行能夠是一件愉快的事情。

當然，如果有那樣的運氣，遇到三觀吻合，生活習慣相似，互相體諒的好夥伴，結伴出行絕對是一個在安全感和趣味性上都非常棒的選擇。如果沒有這樣的運氣，還是一個人走更愉快。

## 道路以目

見紅圈滾動，流麗至極。

喜歡一家理髮店的櫥窗里，張着綠布帷幕，帷腳下永遠有一只小狸花貓走動着，倒頭大睡的時候也有。

隔壁的西洋茶食店每晚機器軋軋，燈火輝煌，製造糕餅糖果。鷄蛋與香草精的氣味，氤氳至天明不散。在這“閉門家里坐，賬單天上来”的大都市里，平白地讓我們享受了這馨香而不來收賬，似乎有些不近情理。我們芳鄰的蛋糕，香勝于味，吃過便知。天下事大抵如此——做成的蛋糕遠不及製造中的蛋糕，蛋糕的精華全在烘焙時期的焦香。喜歡被教訓的人，又可以在這裡找到教訓。

附近有個軍營，有人朝朝暮暮努力地學吹喇叭，迄今很少進步。照說那是一種苦惱的、磨人的聲音，可是我倒不嫌它討厭。偉大的音樂是遺世獨立的，一切完美的事物皆屬於超人的境界，唯有在完美的技藝里，那終日紛呶的、疲乏的“人的成分”能夠獲得片刻的休息。在不純熟的手藝里，有掙扎，有焦愁，有慌亂，有冒險，所以“人的成分”特別濃厚。我喜歡它，便是因為“此中有人，呼之欲出”。

有一天晚上在冷清的馬路上走，聽見炒白果的歌：“香又香來糯又糯”是個十幾歲的孩子，唱來還有點生疏，未能朗朗上口。我忘不了那條黑沉沉的長街，那孩子守着鍋，蹲踞在地上，滿懷的火光。

見紅圈滾動，流麗至極。

喜歡一家理髮店的櫥窗里，張着綠布帷幕，帷腳下永遠有一只小狸花貓走動着，倒頭大睡的時候也有。

隔壁的西洋茶食店每晚機器軋軋，燈火輝煌，製造糕餅糖果。鷄蛋與香草精的氣味，氤氳至天明不散。在這“閉門家里坐，賬單天上来”的大都市里，平白地讓我們享受了這馨香而不來收賬，似乎有些不近情理。我們芳鄰的蛋糕，香勝于味，吃過便知。天下事大抵如此——做成的蛋糕遠不及製造中的蛋糕，蛋糕的精華全在烘焙時期的焦香。喜歡被教訓的人，又可以在這裡找到教訓。

附近有個軍營，有人朝朝暮暮努力地學吹喇叭，迄今很少進步。照說那是一種苦惱的、磨人的聲音，可是我倒不嫌它討厭。偉大的音樂是遺世獨立的，一切完美的事物皆屬於超人的境界，唯有在完美的技藝里，那終日紛呶的、疲乏的“人的成分”能夠獲得片刻的休息。在不純熟的手藝里，有掙扎，有焦愁，有慌亂，有冒險，所以“人的成分”特別濃厚。我喜歡它，便是因為“此中有人，呼之欲出”。

有一天晚上在冷清的馬路上走，聽見炒白果的歌：“香又香來糯又糯”是個十幾歲的孩子，唱來還有點生疏，未能朗朗上口。我忘不了那條黑沉沉的長街，那孩子守着鍋，蹲踞在地上，滿懷的火光。

見紅圈滾動，流麗至極。

喜歡一家理髮店的櫥窗里，張着綠布帷幕，帷腳下永遠有一只小狸花貓走動着，倒頭大睡的時候也有。

隔壁的西洋茶食店每晚機器軋軋，燈火輝煌，製造糕餅糖果。鷄蛋與香草精的氣味，氤氳至天明不散。在這“閉門家里坐，賬單天上来”的大都市里，平白地讓我們享受了這馨香而不來收賬，似乎有些不近情理。我們芳鄰的蛋糕，香勝于味，吃過便知。天下事大抵如此——做成的蛋糕遠不及製造中的蛋糕，蛋糕的精華全在烘焙時期的焦香。喜歡被教訓的人，又可以在這裡找到教訓。

附近有個軍營